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: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: 陳于娟

電話: (02)2430-1505 分機609

電子信箱:cyj1998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: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114年10月29日

發文字號:基府教前參字第1140255580號

速別: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3109539_11424P017493_1140255580_114D2072951-01.pdf、3109539_114

24P017493_1140255580_114D2072952-01.odt)

主旨:檢送修正後「基隆市115年度國民中學候用主任甄選儲訓 簡章」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

訂

一、本府114年10月17日基府教前參字第1140251424A號函諒達。

二、修正簡章第四條資績計算第(七)項:「服務成績之計算: 109年11月18日到114年11月18日內之所有對個人之獎 懲。」規定。

三、旨揭簡章同步公告於本府教育處全球資訊網-處務公告。

正本: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

副本:本府教育處(學前暨選聘科) 電 2025/10/29 文

14:00:10

